

GF—2025—1103

建设工程施工合同

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

合同协议书

编号: LSPL-2025-078

发包人(全称): 罗山县庙仙乡人民政府

法定代表人: _____

法定注册地址: _____

承包人(全称) 盘龙建设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刘武

法定注册地址: 正阳县建筑公司8号楼

发包人为建设 罗山县庙仙乡人民政府 2025 年彩票公益金支持庙仙乡姜嘴村、项寨村村组道路建设工程 (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), 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、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, 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 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: 罗山县庙仙乡人民政府 2025 年彩票公益金支持庙仙乡姜嘴村、项寨村村组道路建设工程 (项目名称) / 标段

工程地点: 罗山县庙仙乡

工程内容: 混凝土路面破碎 378m³, 铺设 10cm 厚级配碎石垫层、16cm

厚 C25 混凝土路面 4488.12m², 铺设 18cm 厚级配碎石垫层 2100m², 铺设 18cm 厚 C25 混凝土路面 10025m², 路肩培土等工程

群体工程应附“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”(附件 1)
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: _____ / _____

资金来源: _____ 财政资金 _____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: _____ 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_____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: 2025 年 11 月 04 日

计划竣工日期: 2026 年 01 月 03 日

总工期日历天 60 天, 以实际施工时间为准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: _____ 合格、达到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国家标准。 _____

五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 单价合同(可调单价) 合同形式。

六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: (大写): 壹佰肆拾玖万陆仟肆佰玖拾肆元零玖分

¥: 1496494.09 元(人民币)(具体金额以实际决算为准)

其中: 安全文明施工费: _____ / _____ 元

暂列金额: _____ / _____ 元(其中计日工金额 _____ / _____ 元)

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: _____ / _____ 元

专业工程暂估价：_____ / _____

支付方式：开工进场后预付财政总资金 30%，工程施工过程中按工程形象进度拨付工程款，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财政总资金 97%；余 3%作为工程质保金，一年后付清。

七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

姓名：_____ 邹贞 _____； 职称：_____ 二级建造师 _____；

身份证号：_____ 41282919880213044X _____；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：_____ / _____；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：_____ 豫 2412024202500567 _____。建造师执业印号：_____ / _____。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：_____ 豫建安 B（2025）1035975 _____。

八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：

1、本协议书；

2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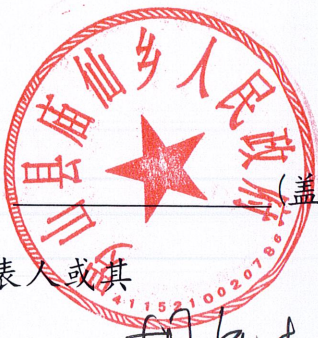
九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。

十一、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肆份；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。

十二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

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:  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: 胡海忠 (签字)

承包人:  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: 刘甘 (签字)

开户银行: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罗山支行

账号: 4115 2901 0150 0343 01

2025年11月03日

2025年11月03日

签约地点: 罗山县庙仙乡人民政府办公室